

封丘县关于 2021 年政府决算的说明

目 录

一、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 2 -
二、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 6 -
三、县本级“三公”经费决算执行情况	- 11 -
四、全县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 11 -
五、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 14 -
六、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 16 -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 17 -
八、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执行情况	- 17 -
九、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 19 -
十、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 22 -
十一、预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情况说明	- 24 -

一、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平衡情况

2021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为51379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841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356923万元，债务转贷收入19400万元，上年结余1629万元，调入资金57432万元。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为45569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13309元，上解上级支出20454万元，债务还本支出13106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8825万元。

收支相抵，2021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年终结余58100万元，全部结转下年支出。

(二)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年初人大批准的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2000万元，执行中按程序调整为78400万元，实际完成78410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00.0%，增长9.8%。其中：税收收入完成54428万元，增长1.3%，税收比重69.4%，非税收入完成23982万元，增长35.7%。

收入分部门完成情况：财政部门完成20739万元，增长38.6%；税务部门完成57671万元，增长2.2%。

收入分级次完成情况：县本级完成38725万元，增长13.0%。

乡镇级完成 39685 万元，增长 6.8%。

主要收入项目情况：增值税完成 25252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1.2%。

企业所得税完成 5208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18.0%。

个人所得税完成 682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29.0%。

资源税完成 597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25.9%。

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 1573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7.0%。

房产税完成 714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28.4%。

印花税完成 641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10.3%。

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 2077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42.9%。

土地增值税完成 5344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62.5%。

车船税完成 1664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5.7%。

耕地占用税完成 111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97.9%。

契税完成 10502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73.5%。

环境保护税完成 62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50.4%。

专项收入完成 5522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155.2%。

行政事业性收费完成 5916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9.7%。

罚没收入完成 5687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24.2%。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6549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116.9%。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完成 167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85.4%。

其他收入完成 141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7.6%，下降 32.2%。

（三）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年初人大批准的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78892 万元，执行中因债务转贷收入、调入资金、上级补助增加等因素调整为 471409 万元，实际完成 413309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87.7%，下降 5.7%。

分级完成情况：县本级完成 358537 万元，下降 7.9%。乡镇级完成 54772 万元，增长 12.4%。

分项目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130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9.5%，
增长 8.9%；

国防支出 655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41.1%，增长 348.6%；

公共安全支出 13511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4.9%，下降
18.0%；

教育支出 80494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84.9%，下降 11.9%；

科学技术支出 1872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7.4%，下降
26.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69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77.5%，下降 4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592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8.2%，
增长 3.6%；

卫生健康支出 63344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9.3%，增长
1.9%；

节能环保支出 5215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29.0%，下降
33.6%；

城乡社区支出 13619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5.6%，下降
27.1%；

农林水支出 78693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84.8%，下降 4.4%；

交通运输支出 9639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80.0%，下降

4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235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9.9%，增长 495.8%;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26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67.5%，下降 48.6%;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66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5.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468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4.8%;

住房保障支出 9756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64.4%，增长 20.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02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20.9%，下降 90.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546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66.2%，增长 161.9%;

债务付息支出 4377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5.9%。

二、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平衡情况

2021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为 490200 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872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56923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9400 万元，上年结余 1629 万元，调入资金 57432 万元，乡镇上解收入 16091 万元。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为 4321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8537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20454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3106 万元，安排稳定调节基金 8825 万元，补助乡镇支出 31178 万元。

收支相抵，2021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年终结余 58100 万元，全部结转下年支出。

（二）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年初人大批准的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0100 万元，执行中按程序调整为 36500 万元，实际完成 38725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6.1%，增长 13.0%。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8286 万元，下降 6.4%，税收比重为 47.2%。非税收入完成 20439 万元，增长 38.9%。主要收入项目完成情况是：

增值税完成 3252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11.3%，下降 0.4%。

企业所得税完成 1653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9.9%，下降 37.2%。

个人所得税完成 187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4.1%。

资源税完成 225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3.2%,增长 57.3%。

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 371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
下降 5.4%。

房产税完成 311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6.5%。

印花税完成 132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50.0%,下降 0.8%。

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 699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67.6%,
增长 24.6%。

土地增值税完成 2608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13.2%,增
长 59.9%。

车船税完成 1065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4.9%,增长
22.6%。

耕地占用税完成 92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82.9%,下降
98.3%。

契税完成 7670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18.2%,增长 88.9%。

环境保护税完成 21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40.0%。

专项收入完成 3858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10.2%,增长
684.1%。

行政事业性收费完成 5817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4.9%,
下降 6.4%。

罚没收入完成 5687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24.2%。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5044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110.1%。

（三）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年初人大批准的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7883 万元，执行中因债务转贷收入、上级补助增加、补助下级等因素，支出预算调整为 416637 万元，实际完成 358537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86.1%，下降 7.9%。主要支出项目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675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8.7%，增长 10.0%；

国防支出 655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41.1%，增长 348.6%；

公共安全支出 13488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4.9%，下降 18.0%；

教育支出 80274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84.8%，下降 12.0%；

科学技术支出 1872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7.4%，下降 26.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31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73.4%，下降 48.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183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8.1%，增长 6.0%；

卫生健康支出 61808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9.3%，增长 1.7%；

节能环保支出 5215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29.0%，下降 33.6%；

城乡社区支出 7318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2.1%，下降 51.6%；

农林水支出 65358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82.2%，下降 7.4%；

交通运输支出 9639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80.0%，下降 4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235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9.9%，增长 495.8%；

商业服务业 1126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67.5%，下降 48.6%；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66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5.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468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4.8%；

住房保障支出 9201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63.0%，增长 18.1%；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02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20.9%，下降 90.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546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66.2%，增长 161.9%；

债务付息支出 4377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5.9%。

三、县本级“三公”经费决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县本级三公经费 1258 万元，为年初预算数的 99.0%，下降 38.5%。原因是各部门认真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三公经费。其中分项情况是：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

公务接待费 123 万元，为年初预算数的 74.5%，下降 72.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99 万元，为年初预算数的 79.4%，下降 1.5%。

公务用车购置费 336 万元，为年初预算数的 336.0%，下降 57.6%。公务用车购置费超年初预算一是因为卫健委系统因疫情防控需要购置车辆，二是个别单位车辆老化更新执法执勤车辆。

四、全县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乡镇级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仅有少量政府性基金安排支出。

（一）全县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平衡情况

2021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243379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59726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5417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76300 万元，上年结余 1936 万元。

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223072 万元，其中，政府性

基金预算支出 163568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82 万元，调出资金 57432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990 万元。

收支相抵，2021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年终结余 20307 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使用。

(二) 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决算情况

年初经人大批准的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22960 万元，执行中按程序经人大批准收入预算调整为 159700 万元，实际完成 159726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238.3%。主要收入项目是：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3452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276.9%。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563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72.7%；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53036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243.6%；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077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130.3%；

污水处理费收入 598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11.6%；

(三) 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年初经人大批准的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72917万元,执行中因债务转贷收入、上级补助增加等因素,支出预算调整为183875万元,实际完成163568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89.0%,增长10.1%。主要支出项目是: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4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100.0%,下降42.9%;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176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33.6%,下降65.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90877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98.7%,增长374.8%;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747万,为调整预算数的10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1092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100.0%,下降30.9%;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598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100.0%,增长12.0%;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4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33.3%,下降69.2%。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59041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77.4%,下降41.8%;

彩票公益金安排支出324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18.2%，下降72.1%；

债务付息支出10705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100.0%，增长33.8%。

五、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一）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平衡情况

2021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243379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59726万元，上级补助收入5417万元，债务转贷收入76300万元，上年结余1936万元。

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223072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40026万元，上解上级支出82万元，调出资金57432万元，债务还本支出1990万元，补助乡镇支出23542万元。

收支相抵，2021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年终结余20307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使用。

（二）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决算情况

年初经人大批准的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22960万元，执行中按程序经人大批准收入预算调整为159700万元，实际完成159726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100.0%，增长238.3%。主要收入项目是：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3452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100.0%，

增长276.9%。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563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100.0%，增长72.7%；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153036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100.0%，增长243.6%；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2077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100.0%，增长130.3%；

污水处理费收入598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100.0%，增长11.6%；

（三）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年初经人大批准的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72917万元，执行中因债务转贷收入、上级补助增加、补助乡镇支出等因素，支出预算调整为160333万元，实际完成140026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87.3%，下降0.4%。主要支出项目是：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4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100.0%，下降42.9%；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176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33.6%，下降65.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69106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98.2%，增长501.1%；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403 万，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1092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30.9%；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598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12.0%；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4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33.3%，下降 69.2%。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7641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77.0%，下降 43.2%；

彩票公益金安排支出 297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6.9%，下降 66.0%；

债务付息支出 10705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33.8%。

六、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年初预算收入 26406 万元，实际完成 25456 万元，为预算的 96.4%。主要收入项目是：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5456 万元。

2021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年初预算支出 18153 万元，实际完成 17716 万元，为预算的 97.6%。主要支出项目是：城乡居民基

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17716万元。

2021年社会保险基金当年收支结余7740万元，年末滚存结余71094万元。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我县年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算 14 万元（上年结转 7 万元，提前下达 7 万元），年中收到上级补助资金 31 万元，当年支出 14 万元全部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年终结余 31 万元结转下年使用。

八、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情况

2021年，上级补助我县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资金356923万元。其中：

税收返还4229万元。主要项目有：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276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1449万元；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749万元、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2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1753万元。

一般性转移支付 319722 万元。主要项目为：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90124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31536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18930 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5954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1018 万元；固定

数额补助收入 19230 万元；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200 万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7618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678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9757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99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4848 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6340 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850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7141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36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819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784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664 万元。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2972 万元。主要项目为：一般公共服务专项 85 万元；国防专项 26 万元；公共安全专项 30 万元；教育专项 2531 万元；科学技术专项 316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专项 10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专项 33 万元；卫生健康专项 430 万元；节能环保专项 12231 万元；城乡社区专项 915 万元；农林水专项 5521 万元；交通运输专项 2195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专项 28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专项 523 万元；住房保障 7949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专项 55 万元。

2021 年我县上解上级支出 20454 万元，其中，体制上解支出 471 万元，专项上解支出 19983 万元。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

2021年，上级补助我县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资金5417万元。主要项目为：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4万元；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524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3325万元；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12万元；彩票公益金1552万元。

2021年，我县政府性基金预算上解上级支出82万元。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2021年，上级补助我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资金38万元（提前下达7万元、当年下达31万元），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资金。

九、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2021年根据上级财政部门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统一部署和安排，我县继续稳步推进预算绩效评价工作。采取多项措施，通过建立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扩大绩效评价覆盖面，努力构建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体制，切实将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作为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的核心内容。现将2021年全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如下：

(一) 强化制度建设，努力构建预算绩效管理体制

为加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截止 2021 年底，财政部门出台了《转发新乡市财政局、新乡市审计局〈关于建立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协同联动机制的意见〉的通知》，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封丘县县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封丘县县级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封丘县县级预算项目政策事前绩效评估理办法》《封丘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管理暂行办法》等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制度），建立了共性项目和分行业分领域绩效指标体系。从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运用等方面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行了规范，完善了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建设。

2021 年财政部门内部预算绩效评价工作职能划归预算股负责，明确专人管理。中期规划和部门预算编制过程中，编制方案和编制软件将项目预算绩效目标作为项目预算编制的必备要件，切实做到“无目标不预算”。同时，注意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对下年度预算编制反馈运用，按照中期财政规划编制有关规定，坚决执行“预算资金必问效、无效必问责、无效预算必淘汰”。此外，预算执行过程中，结合上级财政部门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平台，对扶贫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实时监控。

（二）提高绩效目标编报质量

2021年，根据新乡市《关于贯彻落实豫发〔2019〕10号精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新办文〔2020〕10号）要求，为切实提高部门单位绩效目标编报水平，财政部门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全县部门单位编报的2021年度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进行审核，并分批次召集部门单位现场进行指导、修改、完善，提高了部门单位绩效目标编报的科学性、规范性和有效性。2021年度，我县开展绩效评价的项目共679个项目，金额共计17.65亿元，各项专项资金在县级政府网站进行了公开。

（三）加强绩效运行监控管理

为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财政部门组织部门单位开展绩效自主监控和财政重点项目绩效监控工作，对2021年全部679个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监督、控制，涉及资金17.65亿元，督促部门单位对绩效监控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

（四）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

为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强化支出责任，财政部门委托第三方机构对2021年度封丘县居厢镇小沙村养殖产业项目、封丘县洋荣有限公司加工产业项目、封丘县扶贫道路建设及监理项目（第一批）第十二标段、城关乡小娄堤村蔬菜产业项目、封丘县特色种养产业项目等5个社会影响和经济影响较大的项目和

封丘县乡村振兴局 1 个部门开展财政重点项目绩效评价，评价得分均在 80 分以上，绩效评价报告另行公开。

十、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一) 主要举措及成效

1、用足用好地方政府债券政策。积极争取我县新增地方政府债券额度，加快债券发行和使用。2021 年，共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95700 万元，其中再融资债券 12600 万元，用于偿还 2021 年到期存量政府债券本金；新增债券 831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6800 万元、专项债券 76300 万元），主要用于黄河滩区迁建项目、公共卫生项目、保障性住房项目、交通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等公益性资本支出，切实发挥了债券资金对稳投资、扩内需、调结构、补短板等一举多得的政策效应。

2、稳妥有序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2021 年，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上级财政部门决策部署，实行政府债务常态化监控和风险等级评定制度，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稳妥有序化解存量债务。制定政府债务风险控制和化解方案，切实防范债务风险，坚决杜绝违法违规举债和担保行为发生。省财政厅通报结果显示，我县未在政府债务风险预警或风险提示地区名单。全县总体完成 2021 年债务风险化解计划并提前化解隐性债务 2330.97 万元。

(二) 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2021年我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529047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43788万元，专项债务限额385259万元。截至2021年底，全县政府债务余额484568万元，其中一般债务125822万元、专项债务358746万元。

省财政厅核定我县2021年政府债务限额529047万元。其中一般债务143788万元，专项债务385259万元。我县2021年地方政府债务余额484568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125822万元，债务期限包括3年期、5年期、7年期、10年期、15年期、30年期等；专项债务余额358746万元，债务期限包括3年期、5年期、7年期、10年期、15年期等，各项债务余额均低于对应债务限额，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三）政府债券发行和使用情况

2021年我县收到省转贷地方政府债券资金95700万元，其中：再融资债券12600万元，用于偿还2021年到期存量政府债券本金，极大地缓解了地方政府偿债压力；新增债券8310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6800万元，主要投向公路建设3200万元、市政建设1100万元、教育1500万元、文化1000万元；专项债券76300万元，主要投向保障性租赁住房4400万元、产业园区基础设施2500万元、城乡冷链物流设施建设4500万元、医疗卫生47400万元、农林水利建设13300万元、停车场建设1500

万元、污水处理 1200 万元、学龄前教育 1500 万元），新增政府债券为全县重大项目建设提供了重要资金保障，充分发挥了稳增长、补短板、扩内需的政策积极作用。

（四）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21 年，我县债务还本 15096 万元（其中债券还本 15096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还本 13106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还本 13106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 1990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还本 1990 万元）。偿还债务利息 15082 万元（其中债券付息 15082 万元），一般债务付息 4377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付息 4377 万元），专项债务付息 10705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付息 10705 万元）。

十一、预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部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县十四届人大六次会议各项决议，不断深化财政改革，有效发挥财政职能作用，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取得了一定成效。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和管理中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受经济下行和疫情防控等因素影响，财政收入增长难度大、支出刚性需求多，财政供需矛盾十分突出；财政改革有待进一步深化，改革举措落地见效需下更大功夫等等。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在今后的工作中切实加以改进和解决。